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

2021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基本情况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编制21人，其中事业编制21人，在职人员总数21人：其中事业人员21,保安人员1人；退休人员21人。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固定资产总额原值441.93万元。

二、主要职能职责

（一）正确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

（二）维护学校的教学秩序，为学生创造良好的学习环境；

（三）积极稳妥地推进教育改革，按教育规律办事，不断提高教育质量；

（四）根据学校规模，设置学校管理机构，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岗位责任制。

（五）坚持教书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方针，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使学生的德智体全面发展。

（六）抓好教师队伍建设，使每个教师都热心于教育事业；

（七）做好安全防范，保证学生的人生安全。

三、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385.73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333.45万元增长15.68%。2021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385.73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支出总数333.45万元增长15.68%。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总数385.7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01.07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385.73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数333.45万元增长15.68%。2021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385.73万元，较2020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数333.45万元增长15.68%。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5.73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52.2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预算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小学教育支出236.09万元，占61.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92万元，占33.68%；卫生健康支出14.09万元，占3.65%；住房保障支出20.97万元，占5.4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小学教育2021年预算数为385.73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退休生活补贴等人员经费。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1年预算数为29.92万元，主要用于：教职工失业、工伤、养老保险等。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1年预算数为14.0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20.9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85.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01.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支出，其中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77.56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单位现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其他乘用车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十一、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局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部门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七）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局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八）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广元市利州区宝轮第四小学

2021年3月29日